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及增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8月3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后收到公司董事郑建新先生的辞呈，郑建新先生因退休辞去公司董事及在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担任的职务。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增持承诺
郑建新	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	2026 年 8 月 3 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后	2028 年 9 月 15 日	退休	否	不适用	否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郑建新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

公司董事会对郑建新先生担任董事期间为公司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增补董事情况

经控股股东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推荐，董事会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同意增补张成东先生（个人简历及相关说明附后）为公司董事。

本事项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事前审查，认为拟任人员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不存在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建议董事会提名张成东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同意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5日

附：董事候选人个人简历及相关说明

张成东先生：1969年出生，民盟盟员，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师。现任福建省能源石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审计部总经理。历任：福建省石油化学工业设计院财务科会计、主办会计、副科长（主持工作）、科长；福建石油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产财务部信贷管理、主任助理、副主任；福建省能源石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金财务部副总经理。

张成东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除任职关系外，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